

广东省旅游局

粤旅函〔2018〕279号

广东省旅游局关于政协第十二届广东省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第20180290号提案会办意见的函

省交通运输厅：

我们对省政协第十二届一次会议第20180290号提案会办意见是：

在确保高速公路安全畅通的基础上，我们非常赞成高速公路服务区进一步拓展地方展销和旅游休闲等多种服务功能，结合国道网络构建开放共建共享的新型服务平台，形成服务区经营的新增长点，助推地方尤其次发达地区经济发展。

按照国家交通与旅游融合发展的指导原则，我局今年将联合省交通厅、省交通集团等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全省高速公路服务区改扩建规划要求，分阶段在高速公路服务区增设无线网络、旅游地图、第三卫生间、旅游产品销售、省及周边地级市旅游微信公众号、旅游投诉热线12301等旅游服务要素，设置充电桩、加气加水站、废水回收站等自驾车旅居车服务设施，提升高速公路服务区的旅游服务功能。我们计划每个地级市建设1个以上的

特色专题服务区，试点在粤东西北地区进入广东首个高速公路服务区共建“广东旅游服务中心”，鼓励推动国家5A级景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国家生态旅游示范区和其它重点旅游目的地联合交通部门，参与建设、改造旅游特色景观服务区，进一步提升广东自驾游旅游公共服务水平。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陈卫东，87513633)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